

##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9日至2019年9月25日期间累计收到政府补助资金336.1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3.53%。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收到补助的时间	补助金额	补助依据
1	即征即退税收优惠	2019/7/25	27.78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根据财税[2011]100号
2	支持传统企业转型升级	2019/8/30	1.29	《成都市跨境电商资金扶持政策的通知》成商务发[2018]112号
3	稳岗补贴	2019/9/3	5.30	《南宁市社会保险事业局关于开展2018年度稳岗补贴申报工作的通知》南社保发[2019]158号
4	总部企业奖励	2019/9/18	35.03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促进总部经济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穗府办规[2018]9号
5	科技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9/9/18	100.00	《成都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科技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成财教〔2019〕80号）
6	中小微企业担保费用补贴	2019/9/20	3.40	《关于申报2017-2018年度浦东新区中小微企业担保费用补贴项目的通知》
7	2019年省重点领域研发项目	2019/9/23	82.50	《关于组织申报“芯片、软件与计算”（芯片类）重大科技专项项目的通知》

8	资本市场融资奖励	2019/9/25	80.00	《广州市天河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天河科技园、天河软件园发展实施办法》（穗高天管规（2017）1号）
9	软件著作权奖励	2019/9/25	0.80	《天河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天河科技园、天河软件园发展实施办法》（穗高天管规（2017）1号）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收到的上述资金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并已计入营业外收入及其他收益，确认为当期损益。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5日